

北京诚益通控制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北京诚益通控制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诚益通

股票代码：300430

信息披露义务人：李龙萍

通讯地址：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莲塘镇

股份变动性质：减少

签署日期：2017 年 7 月 17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北京诚益通控制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益通”或“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诚益通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刊载的信息和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2
第一节 释 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计划.....	6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7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9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0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1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3

释 义

本报告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诚益通/上市公司/公司	指	北京诚益通控制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李龙萍
本报告书	指	北京诚益通控制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第15号准则》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姓名： 李龙萍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其他国家和地区永久居住权： 无

国籍： 中国

通讯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莲塘镇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其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二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李龙萍先生根据自身资金安排，减持公司股份。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或继续减少其在诚益通拥有权益的股份的安排

李龙萍先生将根据自身需求，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持或减持上市公司股份。若在未来 12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市场状况增、减持上市公司的股份，将按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前的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诚益通股份 7,680,000 股，占诚益通总股本的 6.7762%。

自公司上市以来，至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李龙萍	大宗交易	2017 年 6 月 27 日	32.02	1,000,000	0.8823%
	大宗交易	2017 年 7 月 17 日	33.05	1,013,200	0.8940%
	合 计	--	--	2,013,200	1.7763%

二、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 2,013,200 股，受让方为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 5,666,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99995%。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李龙萍	无限售条件股份	7,680,000	6.7762%	5,666,800	4.99995%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权利与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 5,666,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99995%。其中，质押状态的股份为 5,666,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99995%。

第四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 6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未通过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买卖上市公司股份。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_____

李龙萍

2017 年 月 日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身份证明文件；
- 2、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北京诚益通控制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联系人：吴珊珊

联系电话：010-61258926

联系地址：北京市大兴区生物医药产业基地庆丰西路 27 号

（此页无正文，为《北京诚益通控制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_____

李龙萍

2017 年 月 日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北京诚益通控制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北京
股票简称	诚益通	股票代码	300430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李龙萍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住所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莲塘镇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持股数量不变，但持股比例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大宗交易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7,680,000 股 持股比例：6.7762%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 股） 变动后数量：5,666,800 股 变动后比例：4.99995%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 否 ☐ 备注：不适用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 否 ☐ 备注: 不适用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 否 ☒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 否 ☐ 备注: 不适用

（此页无正文，为《北京诚益通控制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附表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_____

李龙萍

2017 年 月 日